



洛陽樂川鎢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olybdenum Co., Ltd. *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993)

適用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星期五)舉行的 股東周年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 (附註1)

本人／吾等 (附註2) _____ 地址為 _____

(股東名冊上之地址)，為持有洛陽樂川鎢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20元的內資股／H股 (附註4) 共 _____ 股 (附註3) 的登記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 (附註5) 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代理人，代表本人／吾等出席謹訂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河南省洛陽市洛龍區開元大道239號鉬都利豪國際飯店國際會議廳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以審議並酌情通過召開股東周年大會通知上所載之決議案，並在股東周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上按下列指示代表本人／吾等的名義就決議案投票。如無任何指示，則本人／吾等的代理人可自行酌情投票。

請於適當的方格內劃上標記，以表明閣下於點算股數方式表決時投票的意願 (附註6)。

	普通決議案	贊成 (附註6)	反對 (附註6)
1.	接收及審議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報告。		
2.	接收及審議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監事會報告。		
3.	接收及審議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		
4.	審議及批准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利潤分配方案及支付末期股息的建議方案。		
5.	審議及批准授權董事會全權酌情處理一切有關本公司派發二零一一年中期股息的事宜(包括但不限於決定是否派發二零一一年中期股息)。		
6.	審議及批准續聘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和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分別為本公司二零一一年的境內及境外核數師，任期至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7.	審議及批准其他事項(如有)。		

特別決議案		贊成 (附註6)	反對 (附註6)
8.	審議及批准授權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二零一一年酬金。		
9.	為增加營運上之靈活性及效率，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內資股20%及已發行H股20%之新增內資股及新增H股，並授權董事會對公司章程作出其認為適當之相應修訂，以反映配發或發行股份後之新股本架構。		

日期：二零一一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 (附註7) _____

附註：

- 注意：閣下於委任代理人前應先審閱本公司二零一零年年報（預計將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四日或之前寄發予各股東）。二零一零年年報包括二零一零年董事會報告、二零一零年監事會報告及二零一零年本公司經審核財務報告，以供股東查閱。
- 請用正楷填上中或英文全名及地址（股東名冊上之地址）。
- 請填上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的以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數目。倘未填入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以閣下名義登記的所有股份。
- 請刪去與本代表委任表格無關的股份類別（內資股或H股）。
- 倘擬委任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為代表，請劃去「大會主席」，並於空欄內填上擬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凡有權出席及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出席及代其投票。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身代表閣下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本代表委任表格的每項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注意：閣下如擬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註明「贊成」欄內加上「✓」號。閣下如擬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加上「✓」號。閣下如未有在欄內作出指示，則閣下的受委代表有權酌情投票。閣下的代表亦有權就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正式提呈而未載於股東周年大會通知的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人士簽署。倘股東為一法人團體，則須蓋上公司印章或經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的人士簽署。倘代表委任表格由股東正式授權的人士簽署，則授權該人士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過公證。
-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必須於股東周年大會或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前不少於24小時送達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處（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就H股持有人而言），方為有效。
- 本公司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及聯繫資料如下：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M樓
電話：(+852) 2862 8555
傳真：(+852) 2865 0990/(+852) 2529 6087
- 本公司的中國主要營業地點及聯繫資料如下：
中華人民共和國河南省
洛陽市樂川縣
城東新區
畫眉山路
伊河以北
電話：(+86) 379 6681 9810
傳真：(+86) 379 6682 4500
- 股東或其委任代表於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倘法人股東委任其法人代表出席股東周年大會，該法人代表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及董事會決議案副本或該股東委任該法人代表出席股東周年大會的其他監管機構的證明文件。
- 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按意願親身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 僅供識別